

洪梅镇治理车辆超限超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洪梅镇超限超载治理源头单位 名单的公示

经我办实地核查，东莞市信兴建材有限公司、东莞市泓飞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已不符合重点货运源头单位条件。根据《关于加强货运源头治理及“一超四罚”工作的通知》（东治超〔2021〕2号）的工作要求，取消东莞市信兴建材有限公司、东莞市泓飞建筑材料有限公司重点货运源头单位，保留东莞市洪信混凝土有限公司和东莞市易鑫建材有限公司为我镇超限超载治理源头单位，现予以集中公示。

举报监督电话：0769-88841505

举报投诉地址：东莞市洪梅镇望沙路34号河西行政服务中心3号楼2楼洪梅镇镇治超办

电子邮箱：hmjtsfj@163.com

洪梅镇超限超载治理源头单位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主要货物种类
1	东莞市洪信混凝土有限公司	洪梅镇金鳌沙村金海路4号	混凝土
2	东莞市易鑫建材有限公司	洪梅镇金鳌沙金海路5号1号楼101室	砂石

(此页无正文)

洪梅镇治理车辆超限超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洪梅分局（代章）

2023年9月20日

